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1-034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以通讯形式在公司C27栋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幸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1-035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以下简称"博瑞印尼"）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医药"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以下简称"博瑞香港"）拟以自有资金对参股公司博瑞印尼增资330万美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48.3%，增资后对博瑞印尼实现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

博瑞印尼为公司与其他主体合资成立的原料药生产企业，为印度尼西亚制剂生产企业提供研发和生产所需中间体和原料药，目前处于建设期，后续建设周期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博瑞印尼业务发展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技术和业务等方面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无法收回投资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一直从事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生产并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为保持对国际市场的深度开发并与国外先进制药公司开展合作，辐射东南亚及"一带一路"市场，公司于2018年11月投资105万美元，持有博瑞印尼35%的股权。

为了进一步巩固公司对国际市场的战略布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博瑞香港拟以自有资金对参股公司博瑞印尼增资330万美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48.3%，从而对博瑞印尼实现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增资前，公司通过博瑞香港持有博瑞印尼35%的股权，博瑞印尼为公司之联营企业，公司于2020年4月离任监事张丽女士任博瑞印尼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十四）条的相关规定，认定博瑞印尼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博瑞印尼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330万美元，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宜。其中董事王征野因任博瑞印尼监委，出于审慎原则，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博瑞印尼无其他关联交易，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前发生的，与本次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也未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1%以上。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标的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的名称为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本次交易为公司向标的公司增资。

（二）交易标的具体情况

公司名称	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博瑞印尼）		
成立时间	2018年3月7日	入股时间	2018年11月21日
注册资本	3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300万美元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EIGHTYEIGHT@KASABLANKA FL 18, UNIT 1833, JL CASABLANCA RAYA KAV 88, JAKARTA SELATAN 12870, INDONESIA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AURORA GLOBAL Co., Ltd.持股50%；博瑞香港持股35%；NATHAN TIRTANA持股7.5%；JOHANNES SETIJONO持股5%；DR. HJ. RIKRIK ASIYAH, MSC.持股2.5%	主营业务	原料药的生产

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	交易前出资额（美元）	交易前持股比例	交易后出资额（美元）	交易后持股比例
1	Aurora Global Co., Ltd.	1,500,000	50%	3,300,000	36.7%
2	博瑞香港	1,050,000	35%	4,350,000	48.3%
3	Rikrik Asiyah	75,000	2.5%	225,000	2.5%
4	Johannes Setijono	153,000	5%	459,000	5.1%
5	Nathan Tirtana	222,000	7.5%	666,000	7.4%
	合计	3,000,000.00	100%	9,000,000.00	100.00%

（三）标的最近两期财务数据

博瑞印尼最近两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印尼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252,479.67	2,943,380.86
负债总额	364,682.05	344,767.32
资产净额	2,887,797.62	2,598,613.54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8,461.00	47,577.80
净利润	-851,565.71	-568,189.81

（四）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增资前，公司通过博瑞香港持有博瑞印尼35%的股权，博瑞印尼为公司之联营企业，公司于2020年4月离任监事张丽女士任博瑞印尼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十四）条的相关规定，认定博瑞印尼为公司关联法人。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根据博瑞印尼的发展情况及对其商业价值判断，经双方友好协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为满足博瑞香港及其参股公司博瑞印尼的经营发展需要，博瑞医药的全资子公司博瑞香港拟以自有资金对博瑞印尼增资330万美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48.3%。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博瑞印尼主营业务为原料药生产，作为公司辐射东南亚及"一带一路"市场的窗口之一，有助于公司参与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生产行业国际竞争中，促进公司对国际市场的深度开发，有助于公司与国外先进制药公司开展合作。本次增资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对国际市场的战略布局，对满足博瑞印尼发展需要及公司业务发展具有必要性。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博瑞印尼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330万美元，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宜。其中董事王征野因任博瑞印尼监委，出于审慎原则，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增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系公司对参股公司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增资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积极参与国际竞争，有助于公司保持对国际市场的深度开发并与国外先进制药公司开展合作，辐射东南亚及"一带一路"市场，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七、风险提示

博瑞印尼为公司与其他主体合资成立的原料药生产企业，为印度尼西亚制剂生产企业提供研发和生产所需中间体和原料药，目前处于建设期，后续建设周期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博瑞印尼业务发展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技术和业务等方面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无法收回投资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0-036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医药"或"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丁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丁楠女士已于2018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并于2019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条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丁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丁楠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0512-62620988

邮箱：ir@bright-gene.com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生物纳米园C27栋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附：简历

丁楠，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政法学院，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2016年4月至2021年3月历任于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主管岗位。于2018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并于2019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38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定活通（VIP）"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3月12日，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投资决策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2021年3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购买的中国银行新余市高新支行的大额存单已于2021年4月20日完成转让，并获得实际收益共29.183334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持有期限	产品类型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银行新余市高新支行	大额存单	3,000	3.40%	2021年1月7日	2021年4月20日	103天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9.183334

注：大额存单持有满三个月后可转让。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的"定活通（VIP）"存款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年3月23日《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3.37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9,163,425.9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0,993,425.9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8,17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4月12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勤信验字【2018】第002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3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8）。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活通（VIP）"存款产品	3,000	3.0%-3.7%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超过12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3.0%-3.7%	-	否

注："定活通（VIP）"存款产品收益率与产品存款期限有关，不同期限对应不同的年化利率，本次购买该存款产品存款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预计可获得最低年化收益率为3.0%，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7%。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所购买产品的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产品主要要素

产品名称	"定活通（VIP）"存款产品
产品币种	人民币
产品期限	本次购买该存款产品存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成立日	2021年4月21日
购买日期	2021年4月21日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1年4月21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3月7日
票面利率	"定活通（VIP）"存款产品收益率与产品存款期限有关，不同期限对应不同的年化利率，具体如下：账户存入日与支取日间隔不满7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支取日网点挂牌的活期存款的利率计息；满7天但不满90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年化3.0%存款利率计息；满90天但不满140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3.4%计息；满140天但不满270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3.5%计息；满270天但不满320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3.6%计息；满320天的，则整个周期按照3.7%计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为存款类产品，不涉及资金流向。

（三）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本次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系短期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	周斌	142,557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等	-	-

（二）受托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情况

币别：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67,889	3,521,317
净资产	321,893	319,502
营业收入	174,396	162,629
净利润	17,484	16,786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201,254.42	205,247.97
负债总额	39,735.03	45,04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519.39	160,20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3.24	-9,221.28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5,324.46万元，本次认购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3,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8.49%。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认购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利息收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定活通（VIP）"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存款类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经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2）尽管前述对预计收益有所预测，但不排除受市场环境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3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投资决策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2021年3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3,300	43,000	353.054749	10,300
合计		53,300	43,000	353.054749	10,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9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5.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3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		
总理财额度			12,000		

注：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包含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银行大额存单、银行"定活通"存款产品等，不包含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定期存款。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10,300万元（含本次），全部为委托理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060
转债代码:110066 转债简称:盛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6 转股简称:盛屯转股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1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38.6456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38,645.6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75号文同意，公司238,645.6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屯转债"，债券代码"110066"。"盛屯转债"自2020年9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代码"190066"，转股起止日期为2020年9月7日至2026年3月1日。"盛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92元/股，因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自2020年7月1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4.88元/股。

根据《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4月21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盛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4元/股），已触发"盛屯转债"的赎回条款。

董事会认为，公司"盛屯转债"于2020年9月7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1-061
转债代码:110066 转债简称:盛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6 转股简称:盛屯转股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4月21日期间已触发"盛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

当"盛屯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盛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6号"文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38.6456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38,645.6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75号文同意，公司238,645.6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屯转债"，债券代码"110066"。"盛屯转债"自2020年9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代码"190066"，转股起止日期为2020年9月7日至2026年3月1日。"盛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92元/股，因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自2020年7月1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4.88元/股。

二、"盛屯转债"触发提前赎回条件依据

根据《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4月21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盛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4元/股），已触发"盛屯转债"的赎回条款。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的议案》，考虑到公司"盛屯转债"于2020年9月7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盛屯转债"。

四、风险提示

当"盛屯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盛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4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6日下午14:00；

2、召开的地点：亚泰集团总部七楼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2021年4月26日至2021年4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详见2021年4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股东大会文件将于会议召开前的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1	亚泰集团	2021/4/2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五、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1年4月25日（星期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亚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亚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31 联系人：秦音、张绍冬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2021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1-041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类别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晨鸣控股	是	A股	9,560,000	1.16%	0.32%	否	否	2021-04-19	2022-04-19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	9,560,000	1.16%	0.32%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晨鸣控股	821,454,482	27.53%	212,970,000	222,530,000	27.09%	7.46%	0	0.00%	0	0.00%
合计	821,454,482	27.53%	212,970,000	222,530,000	27.09%	7.46%	0	0.00%	0	0.00%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1-030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8%到7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2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38%到73%；基本每股收益为0.0601元到0.0751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82.7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32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2021年一季度业绩增长主要是新能源业务利润增长。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1-03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未能如期偿还债务的基本情况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疫情影响，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近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未能如期偿还银行贷款、信托贷款等债务形式的债务本息金额70.32亿元。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本息合计478.36亿元。目前公司正在与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本息涉及的金融机构积极协调展期相关事宜。

二、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公司流动性阶段性紧张导致的债务未能如期偿还，对公司融资产生较大影响；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加快促进公司有序经营，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各方商讨多种方式解决当前问题。目前在地方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公司正在尽快开展综合性的风险化解方案制定工作。同时，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也在积极协调推进公司债务展期事宜，为综合化解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争取必要的时间。

公司将坚决恪守诚信经营理念，积极解决当前问题，落实主体经营责任。以"不逃废债"为基本前提，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公正、分类施策的原则，稳妥化解华夏幸福债务风险，依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1-028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相关公告刊载于2021年4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于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涛先生、财务总监李欣弈先生、独立董事袁有录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吉鹏先生、保荐代表人杨涛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24日（星期六）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6
转债代码：110067 转债简称：华安转债
转股代码：190067 证券简称：华安转股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时"华安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4月27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华安转债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安证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于2021年4月20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2020年度股东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21年4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华安证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安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拟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和华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1年4月27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华安转债转股代码（190067）将停止交易，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华安转债转股代码（190067）恢复交易，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华安转债持有人可在2021年4月26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5161691

传真号码：0551-65161600

联系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财智中心A座29层

邮政编码：230081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18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至11:00

2、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3、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4、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1年4月29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inaxpp.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现定于2021年4月30日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召开时间：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至11:00

2、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3、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蒋建琪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邹勇坚先生；财务副总监李超楠女士，具体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21年4月29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inaxpp.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网络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28801027

传真：0571-28801057

邮 箱：ir@chinaxp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